

特教、小教需具數學專長(至少修習 8 學分以上)(需
修業編號：D05、D06)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必/選修	備註
普通數學(國小學程)	2	必修	
微積分(一)	3	必修	
機率與統計	3	必修	建議選修校核心課程
8 學分			